

证券代码：603613

证券简称：国联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9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66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的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或可参与分配的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联股份”）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139,211,634.30 元。根据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司 2024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的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 720,537,813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 1,795,500 股后的股本 718,742,31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6 元（含税），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47,436,992.66 元（含税）。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2024 年 5 月 21 日召开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

十五次会议、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的用途，回购专户中共计 3,591,000 股，其中 1,795,500 股继续“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剩余 1,795,500 股由原来的“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公司已将前期以现金为对价并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的部分股份注销，上述事项已于 2024 年 7 月 22 日注销完成，注销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100,337,602.02 元（不含交易费用），视同现金分红，纳入 2024 年度现金分红相关比例计算，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金额合计 147,774,594.68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10.16%。

2、公司 2024 年度不送红股，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新增股份上市、股份回购、注销等事项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为基数，按照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47,436,992.66	153,092,112.67	112,833,076.04
回购注销总额（元）	100,337,602.02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54,868,082.71	1,428,262,097.36	1,125,547,922.32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139,211,634.3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313,362,181.3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100,337,602.0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336,226,034.1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413,699,783.3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 5000 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30.96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 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注：公司 2022 年度-2024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为 413,699,783.39 元，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且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不低于 5,000 万元，因此公司不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盈利 1,454,868,082.71 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139,211,634.30 元，公司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 147,774,594.68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低于 30%，具体原因分项说明如下：

（一）上市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偿债能力及资金需求；

1、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公司主营 B2B 电子商务和产业互联网平台，多年来我国 B2B 电子商务市场的交易规模一直以较快速度增长，2023 年中国产业电商市场规模达 33.89 万亿元，较 2022 年的 31.4 万亿元同比增长 7.92%。同时，2019-2022 年市场规模（增速）分别为 25 万亿元（11.11%）、27.5 万亿元（10%）、29.11 万亿元（5.85%）、31.4 万亿元（7.86%）。近年来，伴随着我国产业电商（B2B）在垂直工业领域的快速崛起，公司业务不断深入钢铁、化工、煤炭、建材、涂料、造纸、玻璃、卫生、医药、农资、粮油、纺织、机械、电子和物流等传统产业链，产业互联网和产业数字化进入战略发展机遇期。

2、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

公司定位 B2B 电子商务和产业互联网平台。以工业电子商务为基础，以产业大数据和产业数字化为支撑，为相关行业提供工业品和原材料的网上商品交易、商业信息服务和数字技术服务。

公司处于快速发展阶段，最近三年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达到 15.35%，归母净利润复合增长率达到 13.69%。

3、公司盈利水平、偿债能力及资金需求

2024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 53,584,819,269.73 元，归母净利润 1,454,868,082.71 元，净资产收益率为 20.24%，盈利水平较高，公司业务还处于持续发展中，为保障公司业务增长，公司有较高的资金需求。公司经营稳健、财务状况健康，具备满足经营发展所需的偿债能力。

（二）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

上市公司留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的扩张，2022 年至 2024 年，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23.17%、23.99%和 20.24%，收益较高。

基于此，为了保证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把握未来增长机会的同时保持财务灵活性，董事会制定了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将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 2025 年度，未分配利润主要作为内生资本留存，有助于提升公司竞争力，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公司将严格规范资金使用管理，提高资金使用率，防止发生资金风险，为公司广大股东创造更大的效益及回报。

（三）公司是否按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了便利

公司已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了便利。公司股东大会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并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为股东参与股东大会决策提供便利。

（四）公司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措施。

未来公司将根据盈利情况、资金需求、现金流状况以及未来发展规划等因素，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保证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制定合理的利润分配方案，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实现投资回报规划与机制的“持续、稳定、科学”，提升广大投资者的获得感。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1、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0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盈利水平、投资者合理回报、现金流状况及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长远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2 日